

聖靈降臨後第十主日

我要責備你

潘玉萍

讀經：詩篇五十篇16-23節

- 16 但神對惡人說：「你怎敢傳講我的律例，口中提到我的約呢？」
- 17 其實你恨惡管教，將我的言語拋在腦後。
- 18 你見了盜賊就樂意與他同夥，又和行姦淫的人同流合污。
- 19 「你的口出惡言，你的舌編造詭詐。
- 20 你坐著，毀謗你的兄弟，讒害你親母的兒子。
- 21 你做了這些事，我閉口不言，你想我正如你一樣；其實我要責備你，將這些事擺在你眼前。
- 22 「你們忘記神的，要思想這事，免得我把你們撕碎，無人搭救。
- 23 凡以感謝獻祭的就是榮耀我；那按正路而行的，我必使他得著神的救恩。」

信息

神要審判祂的子民，就是那些曾與祂立約的人。昔日神與以色列民立約：「如今你們若真的聽從我的話，遵守我的約，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，因為全地都是我的。」（出十九5）這份恩約確立了以色列民與神的關係，他們要作屬神的子民。

神重重責備當中的惡人，他們只做信仰的表面功夫，傳講神的律例，甚至將神的約掛在口邊，然而他們在生活中卻肆意犯罪，將律法的要求拋諸腦後。神所頒布的十誡明確指出：不可姦淫，不可偷盜，也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你的鄰舍（出二十14-16）。

但這些惡人卻與盜賊同夥，與行姦淫的人同流合污，並口出詭詐的說話，毀謗自己的兄弟。這些惡人不敬畏神，以致他們惡待鄰舍與親人，他們更以為神的沉默是默許並認同他們的作為。

神打破沉默，狠狠地教訓他們：「你們忘記神的，要思想這事，免得我把你們撕碎，無人搭救。」（詩五十22）這些人忘記神，沒有以神為神，背棄了與神所立的約，違背了神的誡命。神鄭重地要求他們深切反思自己的行為並悔改，否則他們將承受嚴厲的審判。

神的子民會陷在罪中，我們同樣會面對罪的試探。我們有沒有地方也像這些惡人一樣，表裡不一，隨己意而行？我們以怎樣的態度待我們的鄰舍與親人？我們對神是否存敬畏的心？神一再提醒我們，祂所喜悅的祭物是遵行祂的話，按正路而行，並以感恩為祭獻給祂。

思考與實踐

1. 今天這段經文讓我認識神是一位怎樣的神？
2. 我有試過「忘記神」嗎？為何忘記？怎樣忘記？
3. 求聖靈光照，察看心中有沒有地方需要認罪、回轉歸向神。

金句

凡以感謝獻祭的就是榮耀我；那按正路而行的，我必使他得著神的救恩。（詩五十23）